

2023 年度
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和政策,制定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关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审批工作。组织指导全县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组织查处重大复杂案件,协调跨区域执法工作;规范全县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指导全县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全县广告业

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拟订全县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具体措施,指导县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五)负责全县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六)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七)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组织指导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八)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拟订全县食品安全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九)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全县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

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指导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全县食品及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

(十)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 and 市场计量行为。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法律法规;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管理全县商品条码工作。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全县检验检测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县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四)负责全县知识产权监督管理和保护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和交易运营的规划;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务体系、指导商标专利执法,保护知识产权,促进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六)负责促进全县非公经济发展,指导、协调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

(十七)负责全县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法律法规;贯彻执行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

(十八)负责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管理;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地方中药材标准、中药饮片炮制规范;配合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十九)负责组织指导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组织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抽查检验,定期发布质量公告;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

(二十)负责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和指导实施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

(二十一)负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工作。

(二十二) 负责开展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队伍建设、对外交流与合作,推进信用体系建设。

(二十三)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 22 个, 包括: 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与登记注册股、信用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管理股、网络交易股、反不正当竞争与广告监督管理股、质量发展与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安全协调股、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股、产品质量安全抽检监测股、餐饮食品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股、计量股、标准化股、认证认可管理股、药化与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知识产权管理股、财务股、应急管理、新闻宣传股、人事教育股。另设 2 个直属机构: 综合执法大队、12315 指挥中心; 16 个乡(镇、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 兰阳、桐乡、惠安、谷营、南彰、考城、红庙、东坝头、垵阳、仪封、孟寨、闫楼、葡萄架、小宋、许河、三义寨; 消费者协会、个体私营经济协会 2 个事业单业单位。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 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 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 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85.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6094.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4		五、教育支出	17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	
八、其他收入	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290.71
	7			20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6385.28	本年支出合计	22	6385.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2			25	
总计	13	6385.28	总计	26	6385.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85.28	6385.28					
2013801	行政运行	4756.75	4756.75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0.68	0.68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8.71	28.71					
2013810	质量基础	106.29	106.29					
2013812	药品事务	0.83	0.83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0.22	0.22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0.58	0.58					
2013850	事业运行	1149.78	1149.7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0.73	50.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6.46	226.46					
2080801	死亡抚恤	64.25	64.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385.28	5621.71	763.57			
2013801	行政运行	4756.75	4121.37	635.3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0.68	0.68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8.71	6.81	21.90			
2013810	质量基础	106.29		106.29			
2013812	药品事务	0.83	0.83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0.22	0.22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0.58	0.58				
2013850	事业运行	1149.78	1149.7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0.73	50.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6.46	226.46				
2080801	死亡抚恤	64.25	64.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85.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6094.57	6094.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290.71	290.71		
本年收入合计	9	6385.28	本年支出合计	23	6385.28	6385.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6385.28	总计	28	6385.28	6385.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385.28	5621.71	763.57
2013801	行政运行	4756.75	4121.37	635.3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0.68	0.68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8.71	6.81	21.90
2013810	质量基础	106.29		106.29
2013812	药品事务	0.83	0.83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0.22	0.22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0.58	0.58	
2013850	事业运行	1149.78	1149.7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0.73	50.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6.46	226.46	
2080801	死亡抚恤	64.25	64.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90.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7.3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30.01	30201	办公费	72.4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58.37	30202	印刷费	22.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68.38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77.34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20.62	30205	水费	2.29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79.46	30206	电费	32.3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9.94	30207	邮电费	41.7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31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31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15	30211	差旅费	10.4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5.62	30213	维修（护）费	12.9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95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3.26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9.50	30216	培训费	1.1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7.99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3.83	312	对企业补助	210.66

30304	抚恤金	7.1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2.5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14	31204	费用补贴	210.66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6.58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6.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5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4683.74	公用经费合计					937.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兰考
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385.2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66.32 万元，增长 32.50%。主要原因是检测中心实验室装修费、坝头市场监管所建设，乡镇所办公用房维修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6385.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85.2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6385.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21.71 万元，占 88.04%；项目支出 763.57 万元，占 11.9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385.2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66.32 万元，增长 8.43%。主要原因是检测中心实验室装修费、坝头市场监管所建设，乡镇所办公用房维修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85.2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66.32 万元，增长 1566.32%。主要原因是检测中心实验室装修费、坝头市场监管所建设，乡镇所办公用房维修等。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85.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094.57 万元，占 95.45%；社会保障和社会（类）支出 290.71 万元，占 4.55%。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489.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89.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9%。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799.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5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差旅费等未支付。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7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质量基础（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药品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4.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药品监管资金未支付。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医疗器械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化妆品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293.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9.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未支付。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其

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85.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文明奖、体检费未支付。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抚恤(款) 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7.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9.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5 名死亡人员抚恤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21.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683.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937.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用补贴。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37.97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67.71 万元，下降 6.73%。主要原因是……。 （没有机关运行经费的应添加说明：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63.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38.2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63.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63.5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44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9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按照年度经费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做好绩效管理重点工作，全面梳理重点工作任务，结合监管工作重点，对县长质量奖工作评审、食品安全检测、打击传销规范直销、执法办案补助经费等进行了绩效评价。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根据：“量入为出、专款专用”的原则，加强项目事前科学规划、事中动态监控、事后及时分析，对项目进行科学管理，项目执行情况良好，管理规范，基本实现年初设定目标。

1、津贴补贴、车补、女职卫生费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02.68 万元， 全年执行数 54.89 万元，执行率 53.46%，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在职人员的津贴补贴、车补、女职工卫生费项目。

2、离退休人员费用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375.61 万元， 全年执行数 197.29 万元，执行率 52.53%，年度总体目标年度总体目标发放了文明奖，剩余资金未支付。

3、移动执法维护费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8.35 万元， 全年执行数 18.35 万元，执行率 100%，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大中型餐饮单位及学校食堂明厨亮灶监管运行维护项目。

4、市场主体监管、食品安全示范县等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81.50 万元， 全年执行数 16.71 万元，执行率 20.50%，年度总体目标完成发市场主体监管、食品安全示范县等项目。

5、通讯网络运维费用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8.90 万元，全年执行数 8.87 万元，执行率 99.66%，年度总体目标保障了全省内网的正常运行。

6、董溯林死亡抚恤金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9.86 万元，全年执行数 19.86 万元，执行率 100%，年度总体目标发放了董溯林抚恤金。

7、自收自支人员 2023 年工资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990.41 万元，全年执行数 786.80 万元，执行率 79.44%，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的发放。

8、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装修费用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015.31 万元，全年执行数 486.02 万元，执行率 47.87%，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装修。

9、自筹人员遗属补助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0.36 万元，全年执行数 0.36 万元，执行率 100%，年度总体目标及时发放了自筹人员遗属补助。

10、食品安全检测及产品质量检测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294.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43.37 万元，执行率 14.75%，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辖区内食品及产品质量检测，剩余资金未支付。

11、邮电费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3.24 万元，全年执行数 3.24 万元，执行率 100%，年度总体目标保证了通信畅通。

12、刘玲死亡抚恤金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7.14 万元， 全年执行数 7.14 万元，执行率 100%，年度总体目标按时发放了刘玲抚恤金。

13、、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的资金（豫财行【2022】160 号）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4.10 万元， 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上级下达 2023 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的资金项目，资金未支付。

14、2023 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豫财行【2023】21 号）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0.5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 2023 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未支付。

15、县长质量奖及聘请专家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01.65 万元， 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评选县长质量奖项目，资金未支付。

16、离休费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9.99 万元， 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离退休人员体检，资金未支付。

17、公务用车维护费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15 万元，全年执行数 40.73 万元，执行率 35，4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执法执勤用车维护费项目，剩余资金未支付。

18、伙食补助费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68.48 万元，全年执行数 66.30 万元，执行率 39.35%，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伙食补助项目，剩余资金未支付。

19、2023 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豫财行【2023】21 号）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4.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 2023 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未支付。

20、厨师工资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9.2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2.40 万元，执行率 64.58%，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厨师工资的发放。

21、自收自支人员 2023 年公用经费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67.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80 万元，执行率 16.1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自收自支人员正常工作运转，剩余资金未付。

22、见习基地人员工资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7.2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6.81 万元，执行率 97.28%，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见习人员工资的发放。

23、高层次人才补助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8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65 万元，执行率 91.67%，年度总体目标及时发放了高层次人才生活补助。

24、自收自支人员医疗保险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6.7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2.63 万元，执行率 75.57%，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自收自支人员医疗保险的缴纳。

25、专用材料费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全年执行数 5.91 万元，执行率 14.78%，年度总体目标保障了实验室及快检测的运转。

26、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8 万元，执行率 100%，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全县大型餐饮单位及农会集体聚餐保险项目。

27、市长质量奖县级配套奖励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2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评选市长质量奖项目，资金未支付。

28、2023 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的资金（豫财行【2022】160 号）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2,7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上级下达 2023 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的资金项目，资金未支付。

29、栗水生死亡抚恤金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7.8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7.88 万元，执行率 100%，年度总体目标按时发放了栗水生抚恤金。

30、质量强国建设工作成效突出地方委托第三方经费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5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按时完成了质理强国建设工作成效突出地方的文件材料的整理、收集、拍摄宣传片等。

31、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知识通知知识通知（豫财行【2023】53 号）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31.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 2023 年省级知识产权事业发展资金项目，资金未支付。

32、检测中心实验室建设委托第三方监理公司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4.26 万元， 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按时完成了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

33、文明建设、党建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30.00 万元， 全年执行数 18.04 万元，执行率 60.13%，年度总体目标建立了党员干部科普宣传基地以及完成了文明单位创建工作。

34、社会保障缴费（李宏）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4，81 万元， 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缴纳工伤人员李宏社保欠缴，资金未支付。

35、兰阳大市场管理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70 万元，执行率 42.80%，年度总体目标兰阳大市场设施维护及物业项目，剩余资金财政未支付。

36、基层所专用通信光纤费用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4.25 万元，全年执行数 4.25 万元，执行率 100%，年度总体目标年度总体目标保障了基层所内网的正常运行。

37、原市场发展服务中心人员欠缴养老保险等资金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620.11 万元，全年执行数 620.11 万元，执行率 100%，年度总体目标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原市场发展服务中心人员养老保险等的缴纳。

38、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豫财行【2023】28 号）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25.7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了 2023 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未支付。

39、举报奖励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 万元，执行率 0%，年度总体目标提高了举报市场违法行为积极性，净化了市场环境。

40、段广礼死亡抚恤金 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19.3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9.38 万元，执行率 100%，年度总体目标按时发放了段广礼抚恤金。

附表：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1	岗位津贴、车补、女职工卫生费	102.68	54.89	53.46%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2	离退休人员费用	375.61	197.29	52.53%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3	移动执法维护费用	18.35	18.3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4	市场主体监管、食品安全示范县等	81.5	16.71	20.5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5	通讯网络运维费用	8.9	8.87	99.66%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6	董溯林死亡抚恤金	19.86	19.86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7	自收自支人员 2023 年工资	990.41	786.8	79.44%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8	兰考县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装修费用	1015.31	486.02	47.87%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9	（年初安排）自筹人员遗属补助	0.36	0.36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0	食品安全检测及产品质量检测	294	43.37	14.75%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1	邮电费	3.24	3.2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2	刘玲死亡抚恤金	7.14	7.1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豫财行[2022]160 号）	4.1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4	2023 年省级药品监管专项资金的通知（豫财行[2023]21 号）	0.5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5	县长质量奖及聘请专家	101.65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6	离休费	9.99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15	40.73	35.42%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8	伙食补助费	168.48	66.3	39.35%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19	2023 年省级药品监管专项资金的通知（豫财行[2023]21 号）	4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20	厨师工资	19.2	12.4	64.58%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21	自收自支人员 2023 年公用经费	67	10.8	16.12%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22	见习基地人员工资	17.28	16.81	97.28%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23	高层次人才补助	1.8	1.65	91.67%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24	自收自支退休人员医疗保险	16.7	12.62	75.57%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25	专用材料费	40	5.91	14.78%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26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费	18	1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27	市长质量奖县级配套奖励	20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28	2023 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的通知（豫财行【2023】60 号）	12.7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29	栗水生死亡抚恤金	17.88	17.8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30	质量强国建设工作	50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成效突出地方委托第三方经费										
31	(当年下达)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知识通知(豫财行【2023】53号)	31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32	检测中心实验室建设委托第三方监理公司	14.26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33	文明建设、党建	30	18.04	60.13%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34	社会保障缴费(李宏)	4.81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35	兰阳大市场管理	25	10.70	42.8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36	基层所专用通信光纤费用	4.25	4.2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37	原市场发展服务中心人员欠缴养老保险等资金	620.11	620.1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38	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豫财行2023【28号】)	25.7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39	举报奖励	2	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40	段广礼死亡抚恤金	19.38	19.3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0	否

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通过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的工作,发现存在部分问题,将吸取经验,完善现有工作方法,制定和落实下一步改进措施。

因项目增加,存在预算调整的情况。下一年度,将更精细的进行部门预算编制,采用科学的方法和聘请专家咨询来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准确性。

2023年部分项目未开展,未按时完成相关资金拨付工作。将在2024年加快工作进度,按时拨付资金。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开展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本部门公开内容对名词解释进行相应增补）